

上海市奉贤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撤销登记（备案）听证告知书

沪市监注奉撤听告字〔2025〕第180202500037号

上海闻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薛亚东、朱文远：

由本局调查的上海闻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涉嫌提交虚假材料取得公司监事备案一案，已调查终结。现将本局拟作出撤销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及内容告知如下：

经查，2019年4月，上海奉贤星火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火园区）受委托办理上海闻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设立登记，股东是朱文远，法定代表人为朱文远，监事为薛亚东。星火园区向奉贤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交公司设立登记申请，我局受理后认为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并于2019年5月9日核准公司设立登记。

另查明，上海闻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设立登记时提交的申请材料中“薛亚东”的签字并非其本人签署，提交的身份证系薛亚东遗失的身份证，本次设立登记中的监事备案不是薛亚东的真实意思表示。

以上事实有星火园区出具情况说明、薛亚东申请材料、设立登记档案等予以证明。

综上，上海闻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登记机关提供虚假登记材料取得登记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十七条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第二款“被许可人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行政许可的，应当予以撤销”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四十条第二款“经调查认定存在虚假市场主体登记情形

的，登记机关应当撤销市场主体登记”的规定，本局拟撤销奉贤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9年5月9日作出的准予上海闻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设立登记中的监事备案。

对上述撤销登记（备案），你（单位）有权进行陈述、申辩，并可要求举行听证。

你（单位）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未行使陈述、申辩权，未要求举行听证的，视为放弃此权利。

联系人：政策法规科 联系电话：021-33611721

联系地址：上海市奉贤区解放东路58号

上海市奉贤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印 章）

2025年6月11日